



证券代码：300092

证券简称：科新机电

公告编号：2015-008

##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元坝气田天然气储气调峰工程非标设备制造、安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元坝气田天然气储气调峰工程非标设备制造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近日公司收到与阆中双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瑞能源”或“甲方”）正式签署的该项目的非标设备制造、安装合同，现将本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一、合同风险提示

#### 1、合同的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

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履行期限：从合同生效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 61 台非标设备制作并运输至甲方施工现场；合同生效之日起 210 个日历日内完成 LNG 低温储罐所有制作安装并具备干燥预冷条件。

#### 2、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本合同中已就违约、赔偿和纠纷等做出明确的规定，但是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受外界因素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给本合同履行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 甲方简介

名称：阆中双瑞能源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生产、销售；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方文川；

注册地：四川省阆中市七里工业集中区迎宾大道东段。

关联关系说明：甲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交易对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

甲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为 0 元。

### 3、履约能力分析

鉴于甲方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经济实力，且本合同约定的设备所涉及的建设项目已获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准，故甲方对本项目合同有完全的履约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时间：2015 年 2 月 10 日。

2、合同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

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履行期限：从合同生效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 61 台非标设备制作并运输至甲方施工现场；合同生效之日起 210 个日历日内完成 LNG 低温储罐所有制作安装并具备干燥预冷条件。

3、合同履行地：四川省阆中市七里工业园迎宾路东段甲方施工现场。

4、本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伍拾万元整；人民币（小写）：¥5,750.00 万元。该合同一经签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将不会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 5、供货范围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台/套）                  | 合计（万元）  |
|----|----------|--------------------------|---------|
| 1  | 贫富换热器等   | 61                       | 2088.14 |
| 2  | LNG 低温储罐 | 1                        | 3661.86 |
| 3  | 合计       | 5750.00 万元(大写:伍仟柒佰伍拾万元整) |         |

6、交货地点及方式：甲方 LNG 项目工程施工现场（四川省阆中市七里工业园区），所有非标设备车板交货；LNG 低温大罐安装材料及现场安装所需的其他物资由乙方负责卸货及存放。

## 7、付款方式

7.1：合同生效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履约保证金保函后，甲方于 15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合同预付款。

7.2：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按季度付款，付款比例上限为 30%。

7.3: 装置投运验收合格或设备交付完毕 12 个月（以先到期为准）支付 40%，付此货款前，乙方应交齐相关文件资料（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书、竣工图等《技术附件》中规定的文件等）。

7.4: 剩余 10%货款作为质保金，质保金为设备正常投运 12 个月（或所有设备到达甲方现场以及 LNG 储罐安装验收合格后 18 个月，以先到期为准）无质量问题后一次付清。

## 8、违约责任及赔偿

8.1: 设备材质、质量严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技术附件》中的设计要求、制造技术条件要求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规范的，乙方应无偿退换，如果乙方更换后仍无法达到双方订立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退回已付全部货款同时按合同总价的 30%进行赔偿。

8.2: 在甲方按约定支付款项的前提下，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乙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将从货款中扣除。延迟交货一天，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当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且乙方仍未履约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的 30%作为工期延误赔偿费。

## 9、争议及解决办法

合同履行中发生的分歧和争议，应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一致，可诉诸法律。双方约定，诉讼法院为阆中市人民法院。

##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此合同项目为清洁能源项目，符合公司近期业务发展规划，承制该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清洁、环保领域装备的竞争力，同时有利于加快推进产品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若该项目合同能够顺利履行实施，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2、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五、备查文件

《非标设备制造、安装合同》；

特此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3 月 11 日